晚清亂世中的華北鄉村
——博愛縣寨卜昌村若干碑記釋讀*

宋永志
中山大學歷史系

前言

寨卜昌村位於河南省博愛縣城東南五里，是豫北地區一個很普通的村落，現由三個自然村組成，即藥王卜昌、油王卜昌及喬卜昌，村中以王姓和喬姓爲主，村中的一街、二街及三街現存有數百間建於清代的民居及王氏宗祠一座，整個村莊週邊環繞著近五里的寨牆，這座寨牆是同治六年（1867）年底卜昌村王氏聯合鄰近鄉村爲抵禦捻軍的襲擾而建的。該村現存的文獻以碑刻爲主，主要有墓志銘、重修祠堂碑記、修廟記及有關王氏賑災的碑記等等。本文嘗試用搜集到的相關文獻對若干碑記加以釋讀，以展現晚清亂世中鄉村整合及宗族再造的機制。文中錯誤之處，希請大家指正！

一、從《王氏家廟記》談起

光緒二、三年間（1876-1877），華北數省旱蝗相繼，持續的災荒使災民流離失所。在經歷捻軍襲擾後不久的卜昌村中曾組織附近鄉民抵抗捻軍的王氏族人再次在災荒中發揮了重要作用。王大溫、王大文、王惟圖、王惟欽及王惟初等人在村內開設粥廠，賑濟寨內及鄰近鄉村的村民。光緒六年（1880），周圍八村落共同爲王大溫等人立碑以答謝王家的義行。[1] 早在光緒五年（1879），王大溫出鉅資捐得山東候補道員一職。這次因賑災出力，經河南巡撫涂宗瀛保薦，奉旨賞加鹽運使銜。[2] 一時間，王大溫成爲卜昌村王氏族人中官位品級最高的人物。光緒五年，他開始在村中大興土木，建造本支祠堂——王氏家廟。此項工程規模浩大，歷時近三年至光緒七年才完工，是年秋，王大溫致書給時任吏部尚書的武陟縣人毛昶熙，請他爲王氏家廟寫一篇記文，及後王大溫把其刻於石碑上，全文如下：[3]

光緒七年之秋，王都轉大溫家廟落成，以書走京師，告予曰：「禮傳詳別子之文，而小宗之分有四祭，統明壇祧之數，而大夫之廟有三。溫家自高祖以來繼禰為小宗，若考、若昆皆欲𥙿支祠，有志未逮。溫席餘蔭，忝居大夫，後絲同治，繼今逢國大慶，天子覃恩，褒崇其先世，而廟貌闕然，無以奉蒸嘗，私心恧焉。於是思成先志，卜地故居東，厥土燥剛，厥位面陽，厥材維良，厚棟大樑，黝堊必以法，丹雘必以文。三年而廟成，凡累世封贈之命，咸勒於碑，以樹以刊，以昭其光寵。廟之中為饗堂，左右為夾室，堂下為兩廡，其南為路門，路門之旁為兩序；又東為齋室，夾路門而立者為側門，其外為外門，夷庭廣階，上可以充於進退，下可以周於步武。更衣有次，庖廚有舍，受厘有所，衣服、祭器罔或不備。由其外以觀則棟宇之恢閎，規模之整竣，嚴嚴翼翼，輪奐聿新。歲時奉祀，溫躬率弟侄子姓肅衣冠入，當必有愾然聞、僾然見，而孝弟之心不覺油然自生者。然則是役也，不有以記之，何以示子孫而垂久遠？俾知溫之所以建此支祠者，故自有說也。」予考王氏為覃懷望族，所居村曰卜昌也，承忠厚近百餘年，益豐以藩，都轉德器宏遠，尤能光大門閭，顯榮祖考，奉其孝享，竟父兄未竟之緒，俾後世有所芘賴，是可嘉也。乃不辭而為之記。

誥授光祿大夫賜進士出身經筵日講起居注吏部尚書翰林院掌院學士實錄館總裁國史館副總裁總理各國事務管理户部三庫稽查京通十七倉大臣加三級毛昶熙撰

誥授修職郎候選訓導陳震書

詔封通奉大夫欽加鹽運使銜賞戴花翎山

東候補道加一級隨帶加二級五孫大溫暨

子侄惟熙聰誠　惟功修楹　侄孫肯琴堂印　侄孫壽琴鑒堂廉

侄曾孫其炳昌浚恕　立石

光緒七年歲次辛巳嘉平月上澣谷旦

族人守約刻字

光緒五年，王大溫在捐得四品道員後，朝廷按例封贈其高曾祖考四代，作爲品官，王大溫自然有了修建家廟的資格，因此在信中他引經據典陳述自己修建家廟的理由。碑記中王大溫稱自己爲五世孫，顯然家廟內供奉了自己前四代的祖先，完全符合清代品官家廟的規格。據現存光緒三年所修王大溫本支家譜記載，王大溫以上四代分別爲王啓泰、王蘊緒、王紹業及王怡，而王怡爲王問安次子，這也就是王大溫所說的「自高祖以下爲小宗」。王問安是卜昌村王氏很重要的一位人物，他在康熙末年創立了「泰順號」，以經營鐵貨爲主。現今博愛縣所在的地方，明清時期爲河內縣清化鎮，地近華北的冶鐵和鐵貨製造中心——山西的澤州、潞安二府，又是晉商南下的必要通道，自明代這裏就是重要的商品集散地。王氏自王問安曾祖王敖開始經營鐵貨，歷經王來貢、王振德及王問安三代人的經營，到康熙末年，生意日漸興隆，嘉、道之際，王家「益豐以藩」，在「直、東、江、河，賈肆林立」，成爲富甲河內的地方大賈。[4]

二、《創建大王廟碑記》所見之鄉村整合

咸、同之際的懷慶府地方社會一直在動盪之中，先是咸豐三年（1853），太平軍北伐圍攻懷慶府城達兩月之久。此後，「直、東教會諸匪屢犯河北，沿及郡之邊界，而大河以南，髮、撚諸逆更掠疊擾，皆意圖窺越。」[5]因此，無論是較大的市鎮還是較大的村莊，在此時期紛紛修築堡寨自保。同治六年冬（1867），捻軍張總愚部從陝西渡黃河，在懷慶府境內盤踞多日，卜昌村成爲其襲擾的目標。此時的卜昌村王氏先後捐鉅資修築了清化鎮及其西關的城牆。因此，當捻軍來襲時，王氏族人紛紛躲進清化鎮內，王氏中擁有都司職銜的王啓俊及其子弟帶領周邊村落的村民數千人抵禦捻軍。捻軍在同治六年冬撤去後，王啓俊等人便聯合喬卜昌、油王卜昌等村共同修築寨牆，也就是今天圍繞這三個村莊的土牆。[6]

在修築寨牆的同時，王啓俊、王大溫及王大文等在寨牆北門外主持修建了一座廟宇，名爲大王廟，參與捐資的村莊有六座，除一座村莊名稱在碑中無法辨識外，其餘分別爲陽邑廟、西陽邑、南馬營、沈鹿宿及司家寨，皆分佈在寨子的周圍。《創建大王廟碑記》中記載（限於篇幅，捐款人名從略）：[7]

同治丁卯，藥王卜昌里創建大王廟一所。其廟坐落里北，為正殿三楹，拜殿、大門稱之，繚以垣牆。神像金妝輝煌，丹楹績壁，巍然煥然。工既竣，王君灼三囑記其事。予維河自積石而下，曲折數千里入海，於其常也。舟楫泛通，利賴無窮，是以濱河郡邑崇建廟宇，以享以祀迄於今。然而斯廟之建，則固不以其常而以其變。蓋自粵逆蠢動，毫匪繼煽，大河之南殺戮焚掠，蹂躪殆遍，十有餘載，民無甯居，是可哀也。而河北數郡恃河為阻，坦然若無事。賊每臨河窺伺，而驚波駭浪隨時，輒其聚畚掘堤，水轉壯流，賊窘於術，終莫之能渡。眾口藉藉久呼□庇，凡茲居民俎豆奔走，益思所以報答神庥，固宜人有同情。廟之建也，意實肇此。故曰：「不以其常而以其變。」或曰：「是歲也，有神降於里，憑物屢至，里人神之，而廟之役以興，不知君子語常而不語怪變，而庇民廟以祀之，理之，若夫神降之說，事涉誕怪，予故置而弗道云。」

已酉科拔貢侯選教諭東周張慶元撰

邑庠生員安昌韓五雲書丹

總理會首花翎同知王大溫藍翎都司王俊升王成士　幫辦會首理衛千從　問王漢然總王

大儒　王全智　王克勤　王克寧
九王　同知王大倫　王長年　王守卿
全士　王明夏　同知王惟欽　馬鳳儀

大清同治六年歲次丁卯季冬上澣之吉立

石工王守約鐫

碑文裏提到的大王神，即金龍四大王，在沿運河及黃河一帶的市鎮鄉村多有其祭祀廟宇。明代金龍四大王即被納入王朝祀典之中，清代因漕運的重要，朝廷更是不斷封贈神號予運河樞紐濟甯的大王神，恩禮日隆。[8] 作爲河內縣最大的商業市鎮，清化鎮中的大王廟也因山西商人的宣導而肇建於隆慶年間，卜昌村王氏泰順號在咸豐年間曾出資修繕。同治年間地方上的亂事打破了鄉村原有的秩序，各個鄉村結合成爲相助守望的共同體，以應對危機。因此，在卜昌村王氏主導下修築的寨牆成爲鄉村聯盟的象徵，而整合更大範圍的村莊則需要借助神靈的威權。在總理會首中，王俊升即上文之王啓俊，其餘除馬鳳儀外，都爲王氏族人。在六村捐款名單上，陽邑廟共有四十多家商號，西陽邑以程氏爲主，沈鹿宿村幾乎全是沈姓，南馬營村以郭氏爲主。從人名上分析，每個村莊或許都有一個主體的宗族，但是由於此次調查尚未涉及這些村莊，這問題留待作者以後更深入的調查來解答。

三、再造宗族：重修王氏祠堂及《王氏宗譜》

地方上的社會危機隨著捻軍的戰敗而得以解除，卜昌村亦在此時開始重建宗族。同治十三年春（1874），在王大溫的主持及「遠近族人」的共同參與下，重修了王氏宗祠。自乾隆三十年（乙酉年，1765），王紹周倡建王氏宗祠和創修家譜後，至王大溫已歷經三代，將近百年。在同治九年王啓俊去世後，王大溫成爲王氏中官階最高的人物，擁有絕對的權威。《王氏祠堂重修碑記》（捐款名單從略）云：[9]

祠堂者，所以妥先人之靈達後嗣追遠之意也。所繫豈淺鮮哉？乾隆乙酉，余族曾祖諱紹周等糾合族眾創立祠堂，上房三間，街房三間。自是祖宗得享粢盛之奉，子孫得盡瞻拜之誠，洵義舉也。迄今歷時已久，風雨侵削，簷角、屋脊頹敗不堪。余至其中，目擊心惻，曰：「是豈可以對我先人也？」爰謀遠近族人為重修計。僉曰：「善！」余即鳩工庀材，□眾興作上房，街房仍其舊址而補葺之，東配、西配增所本無而創起之，而祠堂之規模成矣；又虔制神龕，敬設木主，□始祖以下本應各設一祖，以別昭穆，乃分支別派。年遠無稽，未敢妄為，謹合□始祖□列祖統奉一主，庶先人之靈爽有所托，而父老子弟相從而祭於其下者，亦足以動如在之誠焉。工既竣，棟宇輝煌，煥然一新。顧謂子侄曰：「此重本之義也。汝曹其識之，勿忘。」爰泐數語，籌諸貞瑉，以俟後世之繼吾志者，是為記。

詔封通奉大夫賞戴花翎知府升銜部選分府裔孫大溫沐手撰文並書丹

總理首事裔孫　部選分府　大溫　候選同知大倫
候選同知　大有　長年
從　九　成士　克甯

幫辦首事　從　九全士　監　生　作謀
典　籍鳴夏　監　生　歲雲
甲子舉人廷選　東河分州　惟欽

典籍　克立　九香　鎔
監生　綱勤　作哲　生貴仝立
丕清　守德　秉義

大清同治十三年歲次甲戌季春之月中浣

穀旦

以重修祠堂爲契機，王大溫將村內的「遠近族人」整合起來，除了敬宗拜祖之外，剛剛結束的亂事，也是影響他們重建宗族的重要因素，這在當時的河內縣鄉村是很普遍的現象。祠堂的規模比初創時期的「上房三間，街房三間」稍增「東配、西配」，祠堂內也沒有祖先牌位，因無法考證始祖，所以無法以昭穆次序安放歷代祖先木主，只能合用一個木主，與現存的祠堂規制一樣。在重修祠堂的同時，王大有、王大溫開始著手編撰王氏宗譜並繪製世系全圖，至光緒三年始成，這次修宗譜重新梳理了王氏的譜系，團結了

村中王氏各個支派的族人，正如王大溫在家譜序中說：「蓋嘗曠觀於一鄉之中，一家之事，其父子相愛相慈而奉盤匜者，和以順；其兄弟相友相敬而儐籩豆者，樂且孺。無他屬以分，故厚以情也。迨其後，爭起於錐刀，釁開於田里，爾詐我虞，遂有強淩弱、眾暴寡者，無他誼不親，故恩不逮也。且夫門戶雖分，而仍一氣相流播也。里居雖異，而實一脈相貫通也。譬猶木ｉｉ，縱枝葉遠敷，非生於一本乎？」[10]

再回到本文開頭，在重修王氏祠堂數年後，王大溫又修建了支祠——王氏家廟，從祠堂到家廟，可以看出在王大溫看來祠堂和家廟顯然不是同一類的構築，家廟的修建更能突出他作爲品官的權勢與榮耀。

四、結語

本文所釋讀的這三塊碑刻，展現了晚清時期華北一個普通鄉村在捻軍襲擾前後所發生的變化——既有鄉村外部的變化，也有鄉村內部的變化，其中王氏族人中的鄉紳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在應對危機的過程中，無論是鄉村聯合、創建神廟、宗族再造或賑濟災荒，他們都是事件的組織者，同時，王氏族人所作出的這一系列措施還擴大了他們的晉身之階，借助國家捐納制度，他們之中有以軍功獲保薦者、有以賑災出力得捐高官者，從而更加擴大了王氏在地方社會的權威。透過卜昌村的故事，我們對晚清華北鄉村士紳在應對社會危機中的作用有了更多的瞭解，同時，對此時期鄉村內、外部變化的背後所存在的機制有了更深刻的體會。

註釋

* 筆者按：2007年8月，筆者有幸參加由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北京師範大學鄉土中國研究中心主辦，嘉應學院客家研究所協辦的「2007年歷史人類學全國研究生暑期學校」，之後前往河南省博愛縣寨卜昌村作調查。本文的寫作即基於是次調查所收集到的文獻，對暑期學校爲是次調查所提供的資助表示感謝！

1 韓五雲，《王君拯饑義行碑記》（光緒六年），碑存博愛縣寨卜昌村王氏宗祠內，「王君」即「王大溫」。王大溫在光緒七年曾與江南士紳一起在懷慶府城內建慈幼義塾，以收養此次災荒中的孤兒，參見民國《沁陽縣志》，卷10，〈教育〉，懷慶府知府卓景濂所作《慈幼義塾碑記》，沁陽市地方史志辦公室藏民國抄本。有關光緒初年華北災荒及江南士紳在懷慶府義賑的研究，參見朱滸，〈江南人在華北：從晚清的義賑的興起看地方史路徑的局限〉，《近代史研究》，2005年，第5期，頁114-148。

2 「王大溫，現年五十八歲，係河南河內縣人，由監生於同治八年七月遵籌餉例報捐同知，雙單月選用。十年六月，報捐請戴花翎。十二年十月，捐加知府升銜。光緒五年二月間，加捐道員，指省分發山東，試用四年，在籍辦理賑務出力，經河南巡撫涂宗瀛等於七年正月保奏，奉旨賞加鹽運使銜，因山東停止分發，改指江蘇，茲於九年五月初十日，經欽派大臣驗放，十一日，覆奏堪以發往，奉旨依議。」參見秦國經主編，《清代官員履歷檔案全編》（二）（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頁144下。

3 毛昶熙，《王氏家廟記》（光緒七年）。王氏家廟位於王氏宗祠南，現已不存，王大溫所立祖先封贈之碑及此碑均存王氏宗祠內。

4 王青選，《皇清誥授奉政大夫賞戴花翎三班郎中分部行走附貢生翼菴王公墓志銘》（光緒二十七年），碑存博愛縣博物館及王氏宗祠內。

5 周仁壽，《重築清化鎮城碑記》（同治二年），碑存博愛縣石佛堂。

6 王□□，《皇清誥贈中憲大夫候選同知卓齋王君墓志銘》（光緒四年），碑存寨卜昌村小學及王氏宗祠內；王輅，《皇清誥授奉政大夫賞戴花翎同知銜特授湖北荆州直隸州州同青臣王公墓志銘》（光緒十四年），碑存博愛縣博物館及寨卜昌村王氏宗祠內。

7 張慶元，《創建大王廟碑記》（同治六年），碑存寨卜昌村王氏宗祠內。

8 有關金龍四大王在運河一帶的崇祀，參見王雲，〈明清時期山東運河區域的金龍四大王崇拜〉，

《民俗研究》，2005年，第2期。

[9] 王大溫，《王氏祠堂重修碑記》（同治十三年），碑存寨卜昌村王氏宗祠內。

[10] 王大溫等著，《王氏宗譜》（光緒三年修），現存寨卜昌村王金陵先生處，對王先生在調查期間爲筆者所提供的幫助，深表謝意。

《歷史人類學學刊》

第七卷第一期（2009年4月）

論文

1. 敖包的祭祀（劉文鎖）
2. 明清時期徽州宗族的發展和義田——以棠樾鮑氏爲中心（郭錦洲）
3. 「藝術家」的塑造——清末以來廣東石灣陶瓷從業員的身份地位建構（黎麗明）
4. 歷史記憶與香港新國際機場周邊地區之遷徙（區可屏）

書評

1. Susan GREENHALGH, *Just One Child: Science and Policy in Deng¡s China*（孫琦）
2. Xiaobing TANG, *Origins of the Chinese Avant-Garde: The Modern Woodcut Movement*（黎麗娜）
3. Nicolas STANDAERT, *The Interweaving of Rituals: Funerals in the Cultural Exchange between China and Europe*（韓朝建）
4. Dorothy KO, *Cinderella¡s Sisters: 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唐金英）
5. 楊國楨，《瀛海方程——中國海洋發展理論和歷史文化》（張雅娟）
6. Patrick HASE, *The Six-Day War of 1899: Hong Kong in the Age of Imperialism*（蘭志強）
7. Sui-wai CHEUNG, *The Price of Rice: Market Integration in the Eighteenth-Century China*（黃永豪）